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 方科 公告编号：临 2022-081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拍卖公司所持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股权 及应收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9 月 27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或“法院”）裁定受理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重整，并于同日依法指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6）。

2022 年 10 月 28 日，管理人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复函》（（2022）京 01 破 249 号之五），许可方正科技管理人处置方正科技对于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宽带”）100%股权和对方正宽带的债权（以下合称“方正宽带资产包”）。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了《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拍卖公司所持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及应收债权进展暨第四次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9），公司管理人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 17 时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 17 时在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下，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网址：

<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 公开拍卖公司持有的方正宽带资产包。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现将本次拍卖的竞价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拍卖结果

根据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发布的《拍卖成交确认书》，本次拍卖结果具体如下：

买受人：北京白云艾赛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买受人竞买代码：154152168

成交价：人民币 10,031,998.97 元

二、本次拍卖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方正宽带资产包中包括公司对方正宽带的全部股权，本次拍卖完成后，公司将失去对方正宽带的实际控制，本拍卖款将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安排进行使用。

2、本次拍卖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收益率、减少亏损源、提升盈利能力为目标。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根据公司管理人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发布的《竞买公告》《竞买须知》等有关规定，买受人应于成交之时起 7 个自然日内将竞价成交价余款（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缴入管理人指定账户（户名：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账号：9550880236731600166；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注明“破产案号：（2022）京 01 破 249 号；款项性质：方正宽带资产包拍卖余款”，并在交齐所有成交款后 3 个工作日内（凭付款凭证及相关身份材料、委托手续等原件）到方正科技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98 号）办理交接手续并签署《处置成交确认书》。标的物的转让登记手续由买受人办理，方正科技、管理人将给予必要的协助。因此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拍卖余款、过户登记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公司本次重整中转增股本所涉及的除权（息）相关事宜尚未确定，公司将进一步充分论证，待除权（息）安排明确后将及时发布公告。

5、法院已裁定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执行或不能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被宣告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6、因2021年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市规则》第9.3.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2021年度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同时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7、根据《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3.2条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一）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或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三）公司未在第9.3.6条第一款规定的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四）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五）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同意。

8、如果重整计划能够顺利执行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改善公司经营状况。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后续，公司将根据《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

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发布的《拍卖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